

第 1 日
起初有上帝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1

起初，神創造天地。

各位弟兄姊妹平安！很高興能在未來的一個月和大家一同閱讀創世記第一至十一章！聖經是上帝的話語，而創世記就是整本聖經的開場白及奠基石，內容非常豐富和重要，包括上帝的創造、人的悖逆及墮落、神不離不棄的愛和祂的救贖計劃。

在希伯來人的傳統中，創世記是五卷統稱為妥拉——就是律法 Torah，又稱五經 Pentateuch——的第一卷，也是舊約和整本聖經的引言及根基。希伯來聖經以這書卷的第一個詞語 bereshit 來起名，就是「起初」之意，至於英文聖經的名稱「Genesis」則源自希臘文的翻譯，意思就是「起源」。

基督教會傳統上跟隨希伯來傳統，將妥拉這五卷書卷稱為「摩西五經」，因為相信這五卷書卷是源自摩西的。創世記描述了宇宙、地球、一般生物和人類的起源，這書也敘述了以色列的起源和神如何揀選希伯來民族成為祂賜福萬族的群體。

創世記第一至十一章是有關宇宙的來源及人類始祖的故事，所以也稱為「太古歷史」，因為是關乎全人類的故事。由創世記第十二章開始以至整本舊約聖經，就是有關亞伯拉罕和以色列民族的歷史記載了。

創世記是一本永垂不朽的書卷，因為它告訴我們四種根源：世界的來源、罪的來源、救恩的開始和猶太人的來源。人往往對自己的根源很有興趣，因為這關乎我們是誰？我們的存在是否有目的？我們的存在是否只有今生？創世記不單讓我們對人類及人類社會的來源有更多了解，它更為這些常常困擾我們的基本問題提供了答案。

創世記在現代社會也引起不少爭議，自從西方文藝復興時代開始，西方文化漸受世俗主義（Secularism）及存在主義（Existentialism）的影響，特別是在無神論（atheism）及人本主義（Humanism）流行的社會中，懷疑論述廣被接受，人們會提出很多科學或歷史考古等問題，例如：創世記的作者真的是摩西？寫作日期又是什麼時候？進化論與創造論誰是誰非，哪一個比較可信？考古學的發現和聖經記載的歷史，哪一個比較真確？這些都是熱烈討論的議題。

這些問題在學術及知識上是有價值的，但在靈修及信徒生命造就上就沒有太多幫助，這就好像我們吃魚，不要單挑骨頭，要先吃肉，就是明白上帝要說的話，那些骨頭及暫時難明的事以後慢慢處理也不要緊。我們需要明白聖經是神的話語，同時也是一本藉著人而寫成的書。這是道成肉身的道理，因為上帝揀選了人來啟示真理，所以聖經作者的時代、文化特質、社會背景、當時的語言及文學寫作手法等都成為真理載具的一部份，再加上聖經年代久遠及文字古老，翻譯及詮釋上難免有挑戰及不同的見解，這是可以了解的。我們今天手上的中文聖經，都是經過數以百計的聖經學者參與翻譯和審訂的，再加上還有不同版本及語言的翻譯，所以我們可以肯定就算是平常人也能明白聖經重要的教導。

聖經是文學作品，包括多種不同的寫作方式，目的就是傳遞信息和意義，它並非科學論文或現代學術定義的編年歷史書，所以我們不應該要求聖經回答與它原來寫作目的不同

的問題。

聖經更是上帝的話語，是基督信仰的聖典，所以不是任何學者都能完全明白的，特別是非基督徒和沒有信仰的學者，這類學者也許在語言及文學上有貢獻，但在基督信仰的認識上卻有重大的欠缺。假若我們將信仰丟棄來研究聖經的話，我們得到的就只有人的話和所謂的學術知識，但同時也失去聖經作為神的話的功用和祝福了。

另一個很重要的讀經認知，就是整本聖經，包括新舊約的 66 本書卷，都是上帝所默示的，聖經的內容是整全及一致的（unity of the Bible），所以聖經不同書卷可以互相比較、補充和澄清，這過程通常稱為「以經解經」，這對聖經真理的明白及掌握是至關重要的。

聖經中最常受到攻擊批評的就是創世記及啟示錄這兩卷書，也就是開首及結尾的兩卷書，創世記讓我們明白宇宙和人類的起源，而啟示錄則幫忙我們知道歷史終末將要發生的事。拒絕這兩卷書的真確及可信性，就是說人不需要知道自己的過去和未來，也否定了人類與其它生物有別的身份，因此我們只能活在今世的範圍以內，沒有過去，沒有未來，只有今世和今天！但當我們真的以為自己沒有過去也沒有將來的話，我們好像得著自由和自主，但同時也失去人本質上的尊嚴和存在的意義，因為這都是上帝在創造中的設計和賜予。

人要將「上帝」、創造主和終極的審判者逐出自己生命和人類社會的範圍，目的就是讓人自己可以作王，隨心所欲的去做一些上帝看為卑賤的事。可惜人否定創造主不但不能賦予人類更尊貴的身份和地位，反而叫人失去自我的價值和使命，我們就成為和飛禽走獸一樣的活物，不曉得為何存在、為何生活，不知道自己是誰，也不知自己是從哪裏來，要到哪裏去。

人還有一個更基本的問題：物質世界以外，還有別的東西嗎？我們眼見的事物是否就是一切所有呢？神是否真的存在？假如有的話，祂是怎樣的呢？祂和我們有什麼關係呢？今天很多人已被現今世界的神明弄瞎了心眼，他們只看見今世及物質的東西，看不見屬靈及永恆的真實，更「…看不見基督榮耀的福音。基督本是神的像。」（哥林多後書 四 4）

聖經開頭第一句就宣告：「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世記一 1）上帝是第一個被提起的主詞！祂就是那沒有起源、自有永有的獨一真神！聖經簡單而直接地告訴我們，起初就有上帝！祂是自有永有的獨一真神，祂才是一切事物的主角。祂是那位獨行奇事的上主，是祂自主地創造這個世界，人只有認識及接受創造主的存在及祂對我們的救贖計劃和使命，才可以為人生帶來真正的意義及價值。

思想：

1. 你相信這個世界是上帝創造的嗎？
2. 今天你的生活及言行是否也能顯出你是相信創造主的呢？

第2日

創造的主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1

起初，上帝創造天地。

聖經起首就宣告「上帝創造天地」，說明這宇宙世界並不是湊巧和自然而有的，乃是上帝所創造出來的，因此宇宙也是屬祂的，因為祂是創造主！除上帝以外，一切都是被造的，祂是絕對獨立和超越一切的一位，所以這位聖經啟示的上帝不僅是以色列人的上帝，祂也是世界的主。

上帝的創造是「從無變有」(ex nihilo)的創造，雖然「創造」(berasheth)這詞本身並不明確包括「從無變有」的意思，但聖經從沒有指上帝是用某物造出另一物，創世記的上下文也提到上帝只用祂的話創造，所以意思是指上帝是從甚麼都沒有中創造出這個宇宙世界。

「從無變有」(ex nihilo)的創造也有新約聖經的支持：羅馬書四章17節說：「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希伯來書來十一章3節也說：「因著信，我們知道這宇宙是藉神的話造成的。這樣，看得見的是從看不見的造出來的。」

「從無變有」的創造，強調上帝的超越性和獨特性，因為只有祂不是被造的，祂是獨立自存的，並非其他神明或受造之物可以相比較的。這物質世界既然是上帝創造的，上帝就不屬這物質世界的一部份，乃是超越物質的，因此人崇拜任何屬物質的，都不是敬拜真神，而是拜偶像了。

創造的主上帝乃是自存和自足的 (self-existence, self sufficient)，祂並不需要人類，而是人類需要祂。上帝是屬奧秘的，是人不可知的，但祂卻喜悅啟示祂自己，讓人能認識祂。祂不受任何束縛，祂的旨意也不受阻攔。祂不需要幫手，但祂卻喜悅將工作及責任交托給人，讓人有與上帝同工的喜悅。上帝是自有永有的主，祂是信實可靠、永不改變的，祂就是愛！

「上帝創造天地」這宣告同時否定三件事。它首先否定了「無神論」(Atheism)，清楚說明人並非這宇宙世界的主宰，創造主上帝才是！人只是上帝為祂所創造的世界所揀選的管家。其次，「上帝創造天地」否定了「物質主義」(materialism)，也稱為「唯物主義」的理論。「物質主義」是支持「無神論」的一個非常重要的觀念，這學說假設宇宙世界除物質以外再沒有其它東西存在，例如：屬靈的事物與宗教信仰的範疇。但既然在物質世界被造以前，上帝已經存在，那麼「物質主義」和「唯物主義」就不攻自破了。最後，「上帝創造天地」的宣告間接說明上主是獨特和唯一的真神，因此也否定了「泛神論」(Pantheism)和與其相關的精靈崇拜及一切拜偶像的行為。

創世記和啟示錄作為聖經第一卷書和最後一卷書，讓我們看到一個特別的關聯，創世記一至二章敘述了天地和人類的創造，神將人類的始祖安置在伊甸園中，可惜始祖犯罪，背叛上帝，被逐出樂園，從那時開始直到啟示錄第二十章，我們看到上帝是如何的努力要恢復賜福給人，就是整個救贖的故事。特別是聖經最後的兩章，啟示錄二十一至二十二章中所使用的語言和描述，令人想到伊甸園，就是人至終與神和好，聖經的結局也把我們帶回到創造的起點。

思想：

1. 你願意更多認識這位創造主和祂對你人生的計劃嗎？

第3日

這是天父世界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1-2

1 起初，神創造天地。2 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

「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世記第一章 1 節的「天地」是指整個「宇宙」，因為希伯來人喜歡用「對比」來代表「全部」，所以「天」和「地」就代表整個世界和其中的一切，那就是我們所指的宇宙。而第 2 節的「地」和第 1 節的「地」就不一樣了，第 2 節的「地」乃是指「大地」，就是人所居住的地球。

創世記一章 2 節：「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這節經文告訴我們地球被創造前的情況，聖經用了「空虛混沌」來形容地球的景況，就是一片荒蕪，甚麼都沒有，那是絕不適宜人類居住的地方。

「深淵上面一片黑暗」就是描繪地球好像是被水淹蓋，漆黑一片，因為那時「光」還沒被造出來。對希伯來人來說，「深淵」和「黑暗」都是負面、可怕甚至邪惡的象徵。「空虛混沌」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描繪出一個可怕、危險、不適合生活的圖畫。這樣的描述與上主在後面所創造的世界相比就有天淵之別了，上帝的創造都是美好的！一個荒蕪不適合居住的地方竟然因著上帝的創造變成美好，成為適合人類生存發旺的地球。在這裏我們看到上帝的大能和為人的預備與祝福。上帝竟然為我們創造出一個美麗、適合我們居住的居所，這也告訴我們，人類是蒙上帝所愛的，我們的存在是有價值的，因為造物主在創造我們以先，就先為我們建造一個美麗、適宜人類生活的環境，這就好像父母在孩子出生前為小孩預備生活所需的物品和地方一樣，這是愛與價值的表示。

「上帝創造天地。」除了回答人類自我存在的問題以外，也提醒我們與其他受造之物之間的相處關係。上帝為我們的生活預備了這個地球和其中的一切，但我們有沒有想到，上帝也為它們預備了人類，作為大地和其他生物的照顧和管理者呢？

我們也要回答一些基本的問題：世界是否為我們而造？只供我們所用？其他受造之物是否屬於我們？為我們所有？還是我們只是各種動物其中一種，各有自己的地位和權利？

「上帝創造天地」告訴我們，地球和一切受造之物都是上帝所創造的，也是屬祂的，人類只是管家，我們有管理權和享用權，但卻不是擁有者，所以我們必須善待大自然，好好使用上帝的賜予。我們除了照顧大地以外，也要善待其他生物，因為一切都是上帝所造，在祂眼中這一切都是「甚好的」！天地萬物都從上帝的創造各自得著不可奪去的尊嚴和地位，所以我們應當盡量不去破壞生態環境，這也是我們作為被造之物一員應盡的義務。

今天地球面臨嚴重的生態危機，氣候暖化，環境污染等問題，表面看來是社會發展和科技發達所導致的，但根本的問題乃是人對大自然有不正確的態度，自以為人類高於一切，濫用作為上帝代理人及管家的權柄，任意浪費資源，無情地摧殘和破壞生態環境。我們

千萬不要忘記「這是天父世界」，我們愛上帝，也需要愛祂所愛的。上帝創造了宇宙世界，為人類的生存繁衍預備了一個美好的居所，祂不單為我們預備，也為其他生物預備，所以我們必須顧念和愛惜這個天父所創造的世界。

思想：

1. 你知道自己不單是蒙上帝所創造，更是上帝所疼愛的嗎？
2. 你知道上帝除了愛你以外，也愛祂所創造的整個世界嗎？

第4日

三一真神的創造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1-2

1 起初，神創造天地。2 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

上帝的創造是有計劃、有次序和有目的的。藉著祂的創造，荒蕪和黑暗的大地改變成為一個美麗、生機勃勃、能供養百物的地球，目的就是為人類預備一個合適的居住環境。

在創造的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到獨一真神的三個位格，就是聖父、聖子和聖靈都一同參與。創世記一章2節提到，「…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雖然也有譯本將「靈」字譯作「風」，因為原文的「靈」字也可譯作「風」，但聖經多次提到「神的靈」參與創造，例如約伯記卅三章4節：「神的靈造了我，全能者的氣使我得生。」，在詩一〇四篇30節，詩人對上帝說：「你差遣你的靈，牠們就受造；你使地面更換為新。」。上帝的靈顯示了上帝的同在與能力，所以「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是可取的翻譯，特別是有關世界的創造與維護都是上帝能力的表現。

新約聖經也多次指出，萬物都是藉著主耶穌造的，哥林多前書八章6節：「…並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萬物都是藉著他而有，我們也是藉著他而有。」歌羅西書一章16節更指出耶穌基督和「創造」有很密切的關係：「因為萬有都是在他裏面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權位的、統治的，或是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著他、為著他造的。」。

我們可以看到創造是三位一體的上帝的創造，獨一真神的三個位格，聖父、聖子和聖靈都一同參與，完成創世奇工。上帝將荒蕪、黑暗的大地改變成美麗的樂土，就好像一位非凡的陶匠將看似卑賤和一無所用的泥土塑造成精美、有用的藝術品一樣。上帝不只是使無變有的創造主，祂也是能將平凡變成尊貴、醜陋變成美麗、無用變為有用的神。哥林多後書 5:17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上帝能為那些倚靠祂的人帶來改變，就好像新的創造一樣。

上帝藉著聖子耶穌完成救贖的大工，今天更藉著內住在信徒心中的聖靈幫助我們。只要我們願意跟隨倚靠祂，聖靈就能以祂的同在與能力幫助我們脫離卑賤的事，成為聖潔，合乎主用。

思想：

1. 你的生命有哪些地方是需要改變的呢？

2. 你願意祈求聖靈改變你，幫助你變得更像主基督嗎？

第5日
創造的第一日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3-5

3 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4 神看光是好的，於是神就把光和暗分開。5 神稱光為「晝」，稱暗為「夜」。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一日。

今天開始閱讀上帝創造過程的記載，但是在我們思想上帝創造的第一天以前，我們要先說明一下我們應該如何理解及閱讀這些記載，因為不少人將聖經創造的記載當作科學論文來閱讀，所以發覺聖經的一些記載，和當今科學理論不同，甚至矛盾的地方。

首先我們要知道聖經是上帝啟示真理的工具，目的就是幫助我們認識上帝和屬靈的真理，因此上帝揀選了最適合的工具，就是文學寫作，而不是自然科學研究的論文。研讀聖經和研究科學是需要使用不同的方法的，用錯了方法，自然不能明白，甚至產生誤解。個人相信假若一個人完全明白聖經和科學時，就不會覺得它們有衝突了，也更能欣賞兩者的貢獻。好的科學研究能幫助我們明白這個上帝創造的物質世界，而聖經就能幫助我們認識那位創造的上帝。

科學與信仰是屬於不同的範疇，簡單來說，科學是屬於哲學所謂的「形而下」的學問，就是研究與自然科學及屬物質範疇有關的事物，這和稱為「形而上」的學問，就是我們平常說的倫理、哲學及宗教等不屬物質範疇的探討是不同的。「形而下」的研究，探討的對象及問題都是屬物質的事物，是可以也需要在實驗室裏驗證的；科學研究注重的是事物發生的過程，目的是要回答「怎樣」(How)和「如何」的問題。

相對來說，宗教信仰的探討就屬於「形而上」的學問，注重的是「真相」(Reality)的探討，目的是明白事物的意義和回答「為什麼」(Why)的問題。我們都知道人間有「愛」，但科學永不能證明「愛」的存在，因為用錯了方法。上帝啟示創世記的作者寫作創世記，目的並不是要回答科學的問題，乃是要讓讀者認識上帝，所以選取了另外的也是最合適的方法，就是文學上的敘事（就是說故事）、詩詞，甚至是「戲劇」的表達方法。假若我們按著聖經的文學體裁和寫作目的來詮釋聖經的話，就會發覺它的真意，記載也和科學沒有衝突。

創世記一章3節記載了上帝創造的第一日，也是上帝在聖經中第一次說話，「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這句話反映祂的偉大和權能，祂的話就帶著權柄和能力。上帝首先造「光」，因為它是生命所必需的，「光」的出現也消除了黑暗和地球的「空虛混沌」景況，所以上帝看為「是好的」。

創世記一章5節，「上帝稱光為『晝』，稱暗為『夜』。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一日。」「稱」就是「起名」，希伯來人認為，「起名」包含權柄和轄管的意思，作者是要表達「光」和「黑暗」都是上帝所轄管的。

思想：

1. 上帝用祂的「話」來創造，表明甚麼呢？

第6日

創造的第二及三日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6-13

6 神說：「眾水之間要有穹蒼，把水和水分開。」7 神就造了穹蒼，把穹蒼以下的水和穹蒼以上的水分開。事就這樣成了。8 神稱穹蒼為「天」。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二日。9 神說：「天下面的水要聚集在一處，使乾地露出來。」事就這樣成了。10 神稱乾地為「地」，稱聚集在一起的水為「海」。神看為好的。11 神說：「地要長出植物，就是含種子的五穀菜蔬，和會結果子、果子裏有種子的樹，在地上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12 於是地長出了植物：含種子的五穀菜蔬，各從其類；會結果子、果子裏有種子的樹，各從其類。神看為好的。13 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三日。

今天的經文記載了上帝第二日和第三日的創造，第二日是天地的出現，而第三日就是植物的出現。

首先創世記一章6節記載了第二日的創造，「神說：『眾水之間要有穹蒼，把水和水分開。』」這段經文反映了以色列人古代的宇宙觀，他們認為穹蒼就是「天」，天是一個圓頂，四面有柱子支撐，柱子建基於深海，也把天上的水和地下的水分隔開。穹蒼上有天窗，天上的水通過天窗變成雨，就會下到地上來。

創世記一章7節，「神就造了穹蒼，把穹蒼以下的水和穹蒼以上的水分開。事就這樣成了。」「造」（第7節）也就是「創造」，「事就這樣成了」（第7節）表示上帝的心意和計劃必然成就，不會出錯或變樣。

創世記一8，「神稱穹蒼為「天」。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二日。」

上帝「稱穹蒼為「天」表明當時被迦南人以為是神明居所的「天」其實也是上帝造的，是受上帝管轄的，所以人不應拜它。

第二日的創造和「天」有關，第三日則和「地」有關；「天」是上帝的居所，「地」則是人的居所。

創世記一章9-13節則記載了第三日的創造，就是旱地的出現和植物的創造，地球從「空虛混沌」發展到成為一個適合生物生存的世界。在植物的創造中，經文三次提及「各從其類」的觀念，在以後談及創造海陸空的動物時，也多次重提這觀念（創一21、24）。

上帝是啟示的神，祂除了使用聖經的話來幫助我們認識祂，祂也利用宇宙及大自然來啟示祂自己，所以我們親近大自然也是我們認識上帝的一個方法。當上帝完成祂的創造後，祂就說這「是好的」（一 10、12、18、21、25；cf, 3、31），大自然是好的，因為它是上帝的創造物！所以我們也要常親近大自然，為大自然被造奇妙感謝神，我們也要多享受大自然，因為上帝創造人之後是將人安置在一個園子裏的。最後我們更要對大自然負上

維護的責任，不要破壞大自然，乃是要保養顧惜，讓它可持續發展，造福後代。

思想：

1. 神是按著我們已了解的事物及地步來教導我們新的事物及真理的，這叫「道成肉身」的原則，你同意嗎？
2. 你愛大自然和享受大自然嗎？

第7日

創造的第四及五日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14-25

14 神說：「天上要有光體來分晝夜，讓它們作記號，定季節、日子、年份，15 它們要在天空發光，照在地上。」事就這樣成了。16 於是神造了兩個大光體，大的管晝，小的管夜，又造了星辰。17 神把這些光體擺列在天空，照在地上，18 管理晝夜，分別光暗。神看為好的。19 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四日。20 神說：「水要滋生眾多有生命之物；要有鳥飛在地面以上，天空之中。」21 神就創造了大魚和在水裏滋生的各樣活動的生物，各從其類，以及各樣有翅膀的鳥，各從其類。神看為好的。22 神就賜福給這一切，說：「要繁殖增多，充滿在海的水裏；飛鳥也要在地上增多。」23 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五日。24 神說：「地要生出有生命之物，各從其類，就是牲畜、爬行動物、地上的走獸，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25 於是神造了地上的走獸，各從其類；牲畜，各從其類；和地上一切的爬行動物，各從其類。神看為好的。

今天的經文記載了上帝第四及第五日的創造，上帝在創造的第四日叫日、月、星辰出現，光照大地，祂在第五日就叫水中的生物、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動物出現。

在這段創世的記載中，作者使用不少的文學技巧和精心編排的結構來表達上帝創造的模式。例如第一日的創造是針對第二節的「黑暗」，第二日則針對「淵面」，第三日就處理「空虛混沌」。第四日增加第一日所有的，第五日就加添第二日的，第六日則是增加第三日已造的。

第一日和第二日處理人類生存的環境，描述比較精簡；第三至第五日，因所創造的和人有更直接的關係，所以記載也較長；第六日就最為詳盡，因為是有關人的創造。這樣的文學結構清楚顯明：「人」是上帝創造的中心和高峰。

除了編排結構以外，創造的記載也使用了近似詩歌的文體及意念，所以我們不要把經文當作「科學論文」來解讀，創世的記載可以比喻為天父上帝寫給祂所創造的兒女愛的家書，並非工程師的建築藍圖。

在創造的第四日（創世記一章14-19節），經文用了比較長的篇幅記載天上的「光體」，原因是在作者的年代很多人誤解日、月、星辰這些「光體」的本質，以為是神明，作者清楚地說明它們是上帝所造的，人不應膜拜它們。但因為它們也是上帝造的，所以在祂眼中是「好的」，不會因不信的人膜拜它們而排斥它們。

上帝在第五日（創一 20-23）就創造水中的生物、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動物。創世記一章 22 節說：「神就賜福給這一切，說：『要繁殖增多，充滿在海的水裏；飛鳥也要在地上增多。』」這是聖經第一次提及上帝「賜福」這詞，所以作者說明上主是特別重視這些生物要「繁殖增多」的，因為這是完成生養眾多、遍滿全地的上帝心意的基礎。

思想：

人是萬物之靈，我們是否配得上這稱謂呢？

第 8 日

創造的第六日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一 26-31

26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以及地上爬的一切爬行動物。」27 神就照著他的形像創造人，照著神的形像創造他們；他創造了他們，有男有女。28 神賜福給他們，神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治理它；要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和地上各樣活動的生物。」29 神說：「看哪，我把全地一切含種子的五穀菜蔬和一切會結果子、果子裏有種子的樹，都賜給你們；這些都可作食物。30 至於地上一切的走獸、天空一切的飛鳥，並一切在地上爬行的，有生命的動物，我把綠色植物賜給牠們作食物。」事就這樣成了。31 神看一切所造的，看哪，都非常好。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六日。

創世記一章 26-31 節記載了上帝創造的第六日，也就是人類的被造，單從創世記的結構及文學表達手法來看，很明顯的就是——人類是上帝創造的焦點和高峰。

創世記一章 26 節上，「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在創造中，上帝賜給人超越所有受造物的地位，因為人是照著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

創世記一章 26 節的「我們」指的是誰呢？若單從上下文看的話，「我們」可以指一章 2 節出現過的聖靈和聖父。但若我們加上新約啟示，正如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23 節所說：「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這裏的「我們」就包括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上帝了。

人類與其他受造物不同的地方是他們是「照著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但「形像」和「樣式」又是什麼呢？首先我們要明白人的受造是與別不同的，創世記作者描述其他活物是「各從其類」，但人卻是「照著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形像」「樣式」兩詞在原文是連在一起的，中間沒有連接詞，所以指的是人整體的特質。

「形像」乃指「像」，就如一個人的「肖像」；「樣式」的意思是「相似」，在這裏有加強「形像」一詞的效果，所以兩個詞聯合起來就是說人與他的造物主非常的相似，所以人不單有尊貴的身份，也能替代上帝管理祂所造的世界。

上帝的「形像」也包括理性和道德意識，正如保羅在以弗所書四章 24 節所說：「並且穿上新我；這新我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從真理來的公義和聖潔。」。因此人有與上帝相交及具有上主的「愛、恩慈和公平」的能力。

作為照上帝的形像和樣式受造的人不單得著尊貴的身份，也接受了特別的責任，就是作為上帝的代理人和管家來治理神所創造的世界：「神賜福給他們，神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治理它；要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和地上各樣活動的生物。』」（創一 28）

上帝創造人是「有男有女」（創一 27）的！人是有男有女的，因為這才是完整的人，也只有這樣才能反映上帝完全的形像。人的價值是與生俱來的，因他是上帝創造而成的！

可惜罪使人類的「上帝的形像和樣式」被破碎，因為始祖做了錯誤的選擇，吃了禁果，因此需要承擔罪責，也失去與上帝相交與溝通的能力。

思想：

1. 你知道自己受造奇妙，有尊貴的身份和能力嗎？
2. 你願意活出上帝賜給你的能力和使命嗎？

第9日

創造的第七日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二 1-4 上

1 天和地，以及萬象都完成了。2 到第七日，神已經完成了造物之工，就在第七日安息了，歇了他所做一切的工。3 神賜福給第七日，將它分別為聖，因為在這日，神安息了，歇了他所做一切創造的工。4 這就是天地創造的來歷。」

今天的經文告訴我們上帝在第六日完成了祂的創造，就在第七日「宣告」祂創造的工作全部完成，並賜福給這一日，「將它分別為聖」。聖經在這裏說的「安息」，並非與人「逝世」有關的意思，乃是指上帝「歇了祂所做一切創造的工」（創二3下）。

「神賜福給第七日」，並且「將它分別為聖」。「為聖」原意是「分開」，指出這一天是特別及屬上帝的一天。「賜福給第七日」有兩個可能的意思，首先就是上帝賜福安息日，讓人通過此日，生命可以因得著休息而變得更豐富和充實。第二個意思就是凡守此聖日的，都得著上帝的賜福。

本段經文沒有提及「安息日」一詞，但它卻是這日產生的背景。到摩西頒布十誡給以色列民的時候，守安息日就成為第三誡（出埃及記二十章8-11節）：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的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奴僕、婢女、牲畜，以及你城裏寄居的客旅，都不可做任何的工。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就安息了；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

雖然經文沒有說明人應該如何守此聖日，但通過上文下理，就可知重點應該是「休息」。上帝不但重視祂作工的頭六天，更把「休息」的日子視為聖日。人類既然是按著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第六日；創一26、27），因此人就應該學習上帝在第七日的休息。在新約馬可福音二章27-28節，主耶穌指出：「…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因為上帝設立安息日，所以祂是「安息日的主」，而設立的目的就是為人的好處，而不是律法帶來的重擔。

新約希伯來書的作者在一章3-10節引用創世記第二章二節，把安息日和上帝的安息連在一起。最初上帝設立安息日，讓人安息，但卻因罪損毀了，人不能得到安息，直到新約，那些藉著耶穌基督與上帝相交的人，才可得著真安息，預嘗在上帝裏面永恆的安息。

希伯來書四章9-11節：「這樣看來，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保留著。因為那些進入安息的，也是歇了自己的工作，正如神歇了他的工作一樣。所以，我們務必竭力進入

那安息，免得有人學了不順從而跌倒了。」上帝創造了安息日，也應許安息，但為什麼祂的子民不能安息呢？這是因為他們拒絕藉著信心與順服來親近上帝，真正的安息，只能在主裏面才能得到。

今天新約基督徒的敬拜日，不再是猶太人的安息日，乃是主日，就是慶祝耶穌基督復活的那一天。所以這應該是充滿喜樂及期待的一天，我們在聚會中與眾聖徒相交，一同敬拜，更重要的，就是與上帝相交，得以進入那屬天的安息。

思想：

1. 我們應該如何守新約的「安息日」（主日）呢？
2. 我們不單身體需要安息，「心靈」也有這需要。最好的「心靈」安息乃是定期有獨處和默想的時間，你有定期讓自己的「心靈」得著安息嗎？

第 10 日

有靈的活人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二 4 下-7

…4b 在耶和華神造地和天的時候，5 地上還沒有田野的草木，田間的菜蔬還沒有長出來，因為耶和華神還沒有降雨在地上，也沒有人耕種土地。6 但是，有霧氣從地上騰，滋潤整個土地的表面。7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

今天我們讀的創世記第二章有關創造的記載，好像跟創世記第一章不大一樣，因此有學者認為這是兩個不同的記載，他們相信創世記的材料是來自多位不同作者或原始來源，例如口述傳統，最後經過文士編輯才成書，這就是所謂的「底本學說」的假設，但過份的猜想和所謂學術研究對我們明白聖經真理幫助不大，有時更會製造混亂和新的問題。

首先，我們要明白創造的「次序」並不是創世記作者所關注的。在第一章人是創造的高峯，第二章人則是創造的中心和焦點，作者是用兩個不同的角度表達人是上帝創造中最重要生物。

這些不同的地方，只是作者從不同的角度強調人是受造物中最特別的。兩章的記載並沒有衝突和矛盾，乃是互相補充。創世記第一章強調人源於上帝，第二章則指出人源於地，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所造的（創二7）；第一章指出人像上帝，因按上帝的形像樣式造成，第二章則記載人和動物相似，因為都是塵土造的；第一章最後才記敘上帝造人，第二章人先被造。

創世記二章第七節是今天經文的中心，作者描寫上帝造亞當的過程，「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上帝造人有兩個步驟和一個結果！

第一個步驟就是「用地上的塵土造人」。「造人」這個動詞基本的意義是「塑造」，就好像陶匠製造工藝品，是要經過小心設計和構思才造成的；因此，上帝造人也是經過深思熟慮，所以人是祂精心的傑作。

上帝是用「地上的塵土」造男人的，經文的「塵土」就是「灰塵」，而不是陶匠常用的「黏土」，塵土是卑微又沒有多少價值的代表，這是作者強調人的「脆弱」和卑微，這是人原來的本相，提醒人不能驕傲（創世記十八 27，撒母耳記上二 8）。

上帝造亞當的第二個步驟就是「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創二章 7 節中)。本來卑微又沒有多少價值的男人，因為上帝所賜予的這一口生命之氣，他得著尊貴的地位和價值。因此人是平凡與尊貴的混合物。

因著這一口從上帝而來的氣，本來平凡的人得著尊貴的地位，因為這人得著其它受造物所沒有的東西，就是與上帝溝通及建立關係的能力，這也為人的生命帶來無限的可能性。

上帝造亞當奇妙的地方，就是祂叫這源於地上塵土的活物，變成「有靈的活人」。拉丁文及希臘文中的「靈」這個字，也指「呼吸」、風或氣，而希伯來文「靈」這詞也有一樣的意思。在創造的記載中，只有人得到上帝直接「吹氣」，上帝並沒有使用同樣的動作創造其他生物，所以人在上帝的創造中是獨特的，也使人得著超然的地位，可以管理其他的生物(創二 19)。

在創世記二章7節最後，聖經《和合本》加上「名叫亞當」一句，這在原文中是沒有的。「亞當」一詞可指「人」，就是人類的總稱或「男人」。「亞當」這詞當作「人的名字」第一次出現是在創世記第四章25節。

除了能管理其他生物以外，這人也得著屬靈的生命和與上帝溝通的能力。「有靈的活人」(living soul)，人不單活著，他也知道自己活著，更重要的是，他從創造主那裏不但得著生命、尊貴地位，還有對上主盡忠的責任。

思想：

1. 人既是上帝所造的，所以必須和上帝有關係，按祂所定的旨意生活，這樣生命才有意義；離開了上帝，人不能「真正」的生活。
2. 假若上帝收回祂的氣，人會怎樣呢？(約伯記三十四 14-15，詩篇一百零四 29)

第 11 日

上帝為人預備居所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二 8-17

8 耶和華神在東方的伊甸栽了一個園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裏。9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土地裏長出來，可以悅人的眼目，好作食物。園子當中有生命樹和知善惡的樹。10 有一條河從伊甸流出來，滋潤那園子，從那裏分成四個源頭：11 第一條名叫比遜，它環繞哈腓拉全地，在那裏有金子。12 那地的金子很好，在那裏也有珍珠和紅瑪瑙。13 第二條河名叫基訓，它環繞古實全地。14 第三條河名叫底格里斯，它流到亞述的東邊。第四條河就是幼發拉底。15 耶和華神把那人安置在伊甸園，讓他耕耘看管。16 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你可以隨意吃，17 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你不可吃，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

創世記二章第 8 節是今天經文的中心，作者描寫上帝怎樣為祂所造的人預備居所。在創世記二章 7 節，經文將上帝描寫成「陶匠」，而第 8 節則是「園丁」：「耶和華神在東方的伊甸栽了一個園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裏。」

摩西從西乃的地點指出伊甸樂園的所在，就是當時人人都知曉的底格里斯和幼發拉底這兩條大河的那方向。伊甸園流出的河，不單滋潤園子，也分成四個源頭恩澤四方。上帝將人安置在伊甸園，是一個完美的環境，因此始祖犯罪並非環境的因素。事實上，伊甸園是一個美麗、有充足食物和水的地方，是完全適合亞當生存和生活的一個地方。

經文中所說的「園子」，並非一般平民百姓栽種的菜園，乃是「果園」，古時只有君王才可以種植果園，因此伊甸園的主人是創造主，祂是君王，而亞當就是替祂管理園子的園丁僕人。

上帝使地生長出果樹作為人的食物，當中有兩棵特別的樹，就是生命樹和知善惡的樹。「生命樹」（第 9 節）象徵「永遠的生命」，而「知善惡的樹」的名稱原來是由三個名詞組成：「知識、善、惡」（knowledge of good and evil），意思就是「知道好壞」、「知道善惡」。「知善惡」就是指人要按自己的主見行事，斷定甚麼是好、甚麼是不好，甚麼是對、甚麼是錯，就是人凡事以自我為中心，把上帝和祂的啟示置諸腦後。

「知善惡」在創世記第一和第二章乃是指上帝獨有的屬性。當人要達到「知善惡」的地步，他就是逾越了界線，忘記了自己只是受造物的身份，這是「必定死」的道路，因為上帝是賜生命的主，拒絕祂就是拒絕生命。

為著人的好處，創造主因此頒下唯一的禁令並說明原委，「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你可以隨意吃，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你不可吃，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

那樹的存在也提醒亞當：他並非自己的上帝，而且他任何時間都要向創造他的主負責。可惜亞當至終選擇要成為自己的主和上帝，違背禁令，吃了「知善惡的樹」的果子，結果人就被逐出樂園及遠離生命之源。

人類因始祖犯罪而失去樂園及居所，但感謝上帝！主耶穌基督叫這一切都恢復過來！祂在約翰福音 14 章 2 節告訴我們：「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

基督徒的永恆居所又是怎樣的呢？啟示錄二十二章 1-5 節告訴我們，未來的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是怎麼樣的：

「天使又讓我看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經過城內街道的中央；在河的兩邊有生命樹，結十二樣的果子，每月都結果子；樹上的葉子可作醫治萬民之用。以後不再有任何詛咒。在城裏將有神和羔羊的寶座。他的僕人都要事奉他，也要見他的面。他的名字將寫在他們的額上。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需要燈光或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思想：

1. 創造主是生命之源，人要取代上帝就是自找滅亡，你同意嗎？
2. 我們要感謝上帝，因祂愛顧人，當日祂為人類始祖預備了伊甸園，讓他們居住在樂土；祂的愛子耶穌基督也為我們在天家預備了永恆的住處。

第 12 日

上帝為男人預備配偶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二 18-25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19 耶和華神用泥土造了野地各樣的走獸和天空各樣的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動物，那就是牠的名字。20 那人就給一切牲畜、天空的飛鳥和野地各樣的走獸都起了名。只是亞當沒有找到配偶幫助他。21 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根肋骨，又在原處把肉合起來。22 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帶她到那人面前。23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24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25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

創世記二章 18-25 節告訴了我們，上帝是如何為男人預備配偶和設立婚姻與家庭制度的。上帝在二章 18 節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這是從創造以來第一次出現的「不好」！過去一切都是好的！「不好」在此處是指「不完整」或「不完美」的意思。上帝既然發現了亞當「單獨一個不好」，祂就採取行動，為亞當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將「不好」變成「好」。

我們要明白，不是所有人獨身都是不好的，只是對亞當來說「單獨一個不好」，原因是上帝給亞當的使命是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創一28），因此他需要配偶幫助他完成上帝的使命。「單獨一個不好」也是因為人是「社會性動物」，需要和其他人來往相交，而當時亞當獨自一人，沒有其他人，所以必須有伴侶。

聖經也指出有些人是有獨身的恩賜，而獨身的人也可以更專心服事主（林前七7、8、32）。聖經也有些屬靈偉人是獨身的，主耶穌道成肉身時，和使徒保羅，也都是獨身的。

在創世記二章 19-20 節，上帝將各樣活物帶到亞當面前，讓他起名，這過程也預備亞當將來接受夏娃。20 節總結說「…只是亞當沒有找到配偶幫助他。」，原因是沒有一種生物好像亞當一樣是按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配偶」原意是「在他面前」、「與他平排」、「相等」的意思，就是與亞當相稱的幫助者。這幫助者的地位和亞當相等，他們可以互相補足，成為「完整」，就將「不好」變成「好」了。「幫助他」並非指夏娃是亞當的佣人，或是女人比男人低下，事實是男人需要女人幫手，所以女人可以說是男人的改良版，兩者配合，互相成全，無分上下，這是上帝的心意。

男女是否完全平等？這在乎所指的是什麼，在身份、地位、本質和價值上，男人和女人

都是一樣的，只是在角色及責任上卻有不同。首先女性和男性都是按著上帝形像造的，同樣接受上帝的誡命和責任，也同樣要因違背上帝的命令要接受審判。但在功能和責任上卻有分別，例如男人自己不能生育，不可能完成「生養眾多，遍滿全地」的使命，所以在這一方面，男女的角色就有分別了。

創世記二章21-22節，告訴我們創造主取下亞當的一根「肋骨」造成女人，「肋骨」原文是指「旁邊」，重點是夏娃和他地位平等，且最接近他的「心」；上帝造了夏娃後，便像新娘的父親一樣領她到亞當面前（創二23）。女人是出自男人，也為男人而造，她是上帝給男人最珍貴的禮物，所以丈夫要愛妻子，好像基督愛教會一樣，為她捨己。

思想：

1. 上帝愛顧祂所造的人，祂不但關心亞當的欠缺和需要，更主動的幫助他，將「不好」變為「好」。
2. 在你的生命中，有沒有一些「不好的」是需要變為「好的」呢？你願意祈求上帝幫助你嗎？

第 13 日

上帝設立婚姻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二 18-25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19 耶和華神用泥土造了野地各樣的走獸和天空各樣的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動物，那就是牠的名字。20 那人就給一切牲畜、天空的飛鳥和野地各樣的走獸都起了名。只是亞當沒有找到配偶幫助他。21 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根肋骨，又在原處把肉合起來。22 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帶她到那人面前。23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24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25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

我們今天繼續昨天的靈修經文，創世記二章 18-25 節。上帝創造女人後，就把她帶到亞當面前，讓亞當替她命名，亞當見到女人後便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創世記二章 23 節）

亞當稱女人是他的「骨中的骨，肉中的肉」，表示兩者的關係是「牢不可破」的，女人不單為男人而造，她也是從男人而出。婚姻因此是人間最親密的關係，是無分彼此、二人心靈和肉體的關係，這也是只有信徒之間的婚姻才能完全達至的。

今天婚姻制度常被攻擊及破壞，社會上不少人以追求享樂為人生第一目標，結果將兩性關係和性行為當作娛樂的玩物，過著淫亂的生活。現代社會中也有不少的淫亂和婚外通姦，最可惜的是，這在不少人心裡還被接納，再加上今天離婚太容易及代價不重，婚姻制度實在面對不少挑戰。

在二章 24 節，上帝為人設立了婚姻制度：「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離開」和「結合」這兩個動詞不單指肉身的層面，也包括心靈和委身的層面，也和「立約」有關，所以「結合」強調「永久」的委身。

二人「**成為一體**」表明夫婦的關係該是「永久不變」的，絕不可有婚外性行為和苟合等對配偶不忠的行為。作丈夫的要愛惜妻子，有如愛顧自己身體。婚姻也應是一男一女、一夫一妻的結合，多偶或同性結合都不是上帝原初的設計。

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第五章 31-33 節引用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說：「³『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這是極大的奧秘，而我是指基督和教會說的。然而，你們每個人都要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要敬重她的丈夫。」人要

愛妻子如同自己的骨肉一樣，妻子也要敬重自己的丈夫，這樣我們才能彰顯基督。

創世記二章 25 節指出：「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羞恥的感覺是因犯罪而來的，這不是從視覺及所看見的東西而來，而是從心而出。當人陷入墮落的光景時，被打開的不是他們的肉眼，而是他們的心眼，就是他們看到自己屬靈的赤身露體，他們醒覺及看到自己犯罪的光景，這就是赤身露體的意思。在人犯罪之先，無論亞當和夏娃都不會感覺羞恥，站在對方和上帝面前都不會感到難堪。

思想：

1. 你願意接著上帝創造男女和設立婚姻的原意生活嗎？
2. 今天你與上帝、與人、與自己之間，有沒有羞恥的感覺呢？

第 14 日

伊甸園的犯罪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三 1-13

1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你們不可吃園中任何樹上所出的嗎？」2 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以吃；3 只是園子中間那棵樹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4 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5 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6 於是女人見那棵樹好作食物，又悅人的眼目，那樹令人喜愛，能使人有智慧，她就摘下果子吃了，又給了與她一起的丈夫，他也吃了。7 他們二人的眼睛就開了，知道自己赤身露體，就編織無花果樹的葉子，為自己做成裙子。8 天起了涼風，那人和他妻子聽見耶和華神在園中來回行走的聲音，就藏在園裏的樹木中，躲避耶和華神的面。9 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哪裏？」10 他說：「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我就害怕；因為我赤身露體，我就藏了起來。」11 耶和華神說：「誰告訴你，你是赤身露體呢？莫非你吃了那樹上所出的，就是我吩咐你不可吃的嗎？」12 那人說：「你賜給我、與我一起的女人，是她把那樹上所出的給我，我就吃了。」13 耶和華神對女人說：「你怎麼會做這種事呢？」女人說：「那蛇引誘我，我就吃了。」

創世記三章 1 節，「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

世界創造美好，自然運行有序的時候，突然出現以前沒有提及的受造物，就是「蛇」，它是邪惡的活物，它引誘始祖犯罪，違背創造主的禁令，把人類推進極大的罪惡之中。

這「蛇」（三章 1 節）也就是啟示錄十二章 9 節所提的古蛇，牠就是魔鬼，也稱撒但。從創世記三章及聖經其他經文，例如：以西結書二十八章 12-15 節、以賽亞書十四章 12-15 節等，我們曉得撒但被造時是完美的天使，但卻因驕傲而墮落，撒但被引誘去取代上帝，最後牠也帶著一群天使背叛上帝，成為邪靈及組成靈界邪惡的勢力。在今天的經文中，撒但以「蛇」的形態出現，引誘始祖犯罪、離開上帝。

基督徒不要忽略或低估撒但的引誘試探人的危險，但同時也不要高估了牠的能力。上帝是我們的力量和高台，祂會為撒但的攻擊設限，祂不會讓信徒所承受的引誘過於人所能承受的。哥林多前書十章 13 節應許我們說：「你們所受的考驗無非是人所能承受得了的。神是信實的，祂不會讓你們遭受無法承受的考驗，在受考驗的時候，總會給你們開一條出路，讓你們能忍受得了。」

基督在十字架上已得勝，打敗了魔鬼撒但的權勢，基督亦將會再來，審判魔鬼撒但及將牠和牠的使者丟進為牠們所預備的永火裏去！（馬太福音二十五章 41 節）。

撒但攻擊的起點是叫人對上帝的話及祂的良善產生懷疑，「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三章 4-5 節）

當女人的信心被動搖之後，撒但就直接否定及攻擊上帝，三章 4-5 節：「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牠攻擊的中心是上帝話語的可信性及上帝的信實，叫人懷疑上帝的良善，甚至抹黑上帝的動機。

很可惜，那女人轉眼看見那果子是悅人眼目的，因此抵不住引誘，自己就拿來吃了，也給她丈夫吃了。罪惡的本質就是對上帝沒有信心，首先是抗拒上帝的旨意及懷疑祂的信實，最後就帶來公開的反叛和背道的行動。

被撒但引誘的不是亞當，而是夏娃。她跌倒也可以說是出於善意，因為她相信那知善惡的樹的果子能使她有知識，她也想她和自己的丈夫都能得著這祝福，所以她也將果子給亞當吃。夏娃犯罪，是因她犯錯，信從撒但的引誘；但亞當犯下的罪乃是直接的背叛上帝，所以提摩太前書二章 14 節指出「亞當並沒有受騙，而是女人受騙，陷在過犯裏。」墮落了的人性不單自己犯罪，還要將罪諉過於別人及上帝，亞當諉過於夏娃，夏娃就諉過於蛇，至終就是死不認錯。

從始祖被引誘犯罪的故事中，我們認識到撒但是以一個光明天使的身份出現，它和女人的談話就好像好朋友見面談天一樣的平常，但結果卻是致命的，這事提醒我們不要給魔鬼留地步！一步都不可以留！

思想：

1. 在你的生活中，有沒有一些地方你是給魔鬼留了地步的？
2. 驕傲和自我中心是被引誘犯罪的原因，你同意嗎？

第 15 日

上帝的宣判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三 14-19

14 耶和華神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重。你必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15 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16 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痛苦，你生兒女時必多受痛苦。你必戀慕你丈夫，他必管轄你。」17 說：「你既聽從你妻子的話，吃了那樹上所出的，就是我吩咐你不可吃的，土地必因你的緣故受詛咒；你必終生勞苦才能從土地得吃的。18 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五穀菜蔬。19 汗流滿面才有食物可吃，直到你歸了土地，因為你是從土地而出的。你本是塵土，仍要歸回塵土。」

今天的經文，創世記三章 14-19 節，是上帝對「蛇」引誘始祖犯罪一事的宣判，包括犯罪各方的定罪及刑罰。上帝首先刑罰蛇，創世記三章 14-15 節：「耶和華神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重。你必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

上帝詛咒蛇：「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重。…」(第14節)。「詛咒」是「賜福」的相反；當上帝創造宇宙時，祂「賜福」，但罪惡卻把福分轉為「詛咒」。舊約的「詛咒」強調人被摒棄在「盟約」之外，不再屬於聖約的群體，和上帝斷絕了關係。蛇不單被咒詛，且要「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第14節)；「吃土」比喻因戰敗遭受恥辱，「終生吃土」就象徵「終身受凌辱」。

上帝指控亞當「聽從妻子的話」(第17節)；亞當所犯的錯誤就是聽從妻子而不聽從上帝，他聽從妻子吃了上帝吩咐他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亞當的處分就是要「終生勞苦才能從土地得吃的」(第17節)，並且失去永恆的生命，要面對死亡，就是「要歸回塵土」的意思。

至於女人，上帝宣告說：「『…我要使你(蛇)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又對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痛苦，你生兒女時必多受痛苦。你必戀慕你丈夫，他必管轄你。』」

創世記三章15節是十分重要的經文，因為在這裏我們第一次聽見有關彌賽亞救主的預言！上帝對蛇宣告說：「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第15節)，經文清楚表明是上帝主動使蛇和女人彼此為仇，他們的後代也要彼此為仇，世世代代互相敵對，誓不兩立。

為什麼恩典慈愛的上帝會定下這樣的刑罰呢？這是祂滿有恩典和憐憫的安排，目的是幫助人類恨惡罪，不給魔鬼撒但及牠的黨羽留地步！恨惡罪及魔鬼撒但一黨是我們最大的保障。

「…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女人的後裔」是預言耶穌基督藉童貞女瑪利亞降生的預言，在上帝對人宣判的判詞中，已經包括了彌賽亞救主降臨的預告。在這裏，我們看到上帝如何恨惡罪，卻愛罪人。

羅馬書五章15節說：「但是過犯不如恩賜，若因一人的過犯，眾人都死了，那麼，上帝的恩典，與那因耶穌基督一人而來的恩典中的賞賜，豈不加倍地臨到眾人嗎？」這問題的答案就是：是的！耶穌基督不單為我們帶來「罪得赦免」，更賜我們永生及永恆的天家。上帝的宣判是極重的刑罰，但卻是隱藏的祝福。

思想：

1. 你恨惡罪嗎？
2. 你知道在主耶穌裏，你得著什麼嗎？

第 16 日

亞當和夏娃被趕出伊甸園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三 20-24

20 那人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因為她是眾生之母。**21** 耶和華神用獸皮做衣服給亞當和他的妻子穿。**22** 耶和華神說：「看哪，那人已經像我們中間的一個，知道善惡，現在恐怕他又伸手摘生命樹所出的來吃，就永遠活著。」**23** 耶和華神就驅逐他出伊甸園，使他耕種土地，他原是從土地裏被取出來的。**24** 耶和華神把那人趕出去，就在伊甸園東邊安設基路伯和發出火焰轉動的劍，把守生命樹的道路。

創世記第三章記載了上帝對罪的審判和宣告，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三章 20-24 節，就記述了始祖亞當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園的經過。

創世記三章 20-21 節

第 20 節是女人第一次被稱為「夏娃」（「女人」，1:27；「幫手」，2:18；），亞當給妻子起名為「夏娃」，因她是「眾生之母」，就是生命的給予者的意思，那時夏娃仍未生育兒女，所以亞當這行動是對上帝應許預備救主的信心回應。

因著亞當為妻子起名所表達的信心，創造主在第 21 節就以「獸皮做衣服給亞當和他的妻子穿」來解決他們赤身露體的問題，因為人犯罪之後就需要衣服的遮蓋。罪對人第一個作用就是打開了人的心眼，叫亞當和夏娃看見自己是赤身露體的。他們的回應就是用無花果葉為自己製造衣服，希望能遮蓋自己的羞恥，但人所造的卻不足以解決人的問題（弗二章 8-9 節）。

從人類始祖開始，人就嘗試用不同的方法來解決罪所帶來的羞恥及恐懼，例如人會用善行或宗教禮儀來遮蓋自己的罪和羞恥，但這些也像無花果葉造的衣服一樣，在上帝的眼中是不足夠也無用的（羅二章 28-29 節），因為這些只能改變人的外表及行為，卻不能改變人的心。

最後上帝殺了一隻動物，並用它的皮來造衣服，為人預備了所需的遮蓋（21 節）。為了亞當和夏娃能得著遮蓋，一隻動物必須死，才能解決人犯罪所帶來的問題。殺死了一隻動物來解決人犯罪的行動，預表基督代罪受死和代贖「稱義」的真理。耶穌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不是因自己的罪，乃是為世人的罪，叫一切相信祂的，罪得赦免。正如希伯來書九章 22 節說：「按著律法，幾乎每樣東西都是用血潔淨的；沒有流血，就沒有赦罪。」，所以只有基督的救恩才能拯救人，解決人罪的問題。

今天世上有兩種不同的信仰，第一種是人自己創立的信仰，就像人穿上無花果葉所造的

衣裳來見上帝一樣，結果就是不蒙悅納。第二種就是上帝所預備的代贖羔羊耶穌基督，罪人唯有憑信心接受耶穌基督所賜的救恩，人的罪才得赦免，得以進入天家。

創世記三章 22-24 節記述了的人被逐出伊甸園的故事，是罪令人類被逐出伊甸園和遠離生命之源。離開伊甸園表示什麼？就是一個沒有上帝同在的人生！罪令我們與上帝分離、隔絕，上帝是聖潔無罪的，因此有罪的人必須遠離祂。當始祖活在無罪的伊甸園中，他們可以親近上帝，並從生命之源得著永恆的生命；但當他們被趕出伊甸園之後，男人要勞苦終日才能得食，女人也要經歷生產之苦，最後他們都要面對死亡，歸回塵土。

創世記三章 22 節提到的「生命樹」，正如其名，人若「伸手摘生命樹所出的來吃，就永遠活著。」，但對已被罪所污染的始祖來說，這並非祝福，乃是咒詛。因始祖已經吃了「分辨善惡」果子，他們的生命已經死在罪惡過犯之中，因此「永遠活著」就是永遠活在罪所管轄的生命之中，在罪所管轄的處境下生活，人過的是生不如死、行屍走肉般的生活。人必需經過實在的「死亡」與復活才能從罪中得著釋放。

思想：

當人遇到問題，我們通常會想盡辦法去「遮掩」和逃避，但上帝的解決方法才是有效，一勞永逸地把問題處理妥當。你願意順服上帝的方法，就是聖經的教導去面對自己的過犯和虧欠嗎？

第 17 日

該隱和亞伯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四 1-16

1 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她說：「我靠耶和華得了一個男的。」
2 她又生了該隱的弟弟亞伯。亞伯是牧羊的；該隱是耕地的。3 過了一些日子，該隱拿地裏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4 亞伯也把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肪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5 卻看中該隱和他的供物。該隱就非常生氣，沉下臉來。6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為甚麼生氣呢？你為甚麼沉下臉來呢？7 你若做得對，豈不仰起頭來嗎？你若做得不對，罪就伏在門前。它想要控制你，你卻要制伏它。」8 該隱與他弟弟亞伯說話。二人正在田間時，該隱起來攻擊他弟弟亞伯，把他殺了。9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弟弟亞伯在哪裏？」他說：「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弟弟的嗎？」10 耶和華說：「你做了甚麼事呢？你弟弟血的聲音從地裏向我哀號。11 現在你必從這地受詛咒，這地開了口，從你手裏接受你弟弟的血。12 你耕種土地，它不再給你效力；你必流離飄蕩在地上。」13 該隱對耶和華說：「我的懲罰太重，過於我所能承當的。14 看哪，今日你趕我離開這塊土地，不能見你的面；我必流離飄蕩在地上，凡遇見我的必殺我。」15 耶和華對他說：「既然如此，凡殺該隱的，必遭報七倍。」耶和華就給該隱立一個記號，免得人遇見他就殺他。16 於是該隱離開了耶和華的面，去住在伊甸東邊挪得之地。

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四 1-16，第一個重點就是：人在伊甸園犯罪後，人和上帝、人和其他生物、人和自己、人和其他人的關係都出了問題。罪惡的勢力不斷擴張，人的問題愈來愈嚴重。罪惡首先侵入家庭，亞當和夏娃「製造」生命，但他們的頭生長子卻「摧毀」生命，甚至殺死自己的親兄弟。

父母往往都對自己的兒女抱有很大的期望，我們會希望孩子長大成才，能夠活出父母的理想和期望，甚至完成父母未能做到的心願。我們可以相信亞當和夏娃是帶著極大的盼望，生下他們頭生的兒子該隱的！

按理，始祖吃了能知善惡的果子是應該死的（創二 17），但上帝應許一位拯救者將會來臨，這拯救者也是女人的後裔。亞當因為相信上帝賜下救主的應許，所以他給妻子起名叫夏娃，就是生命或賜生命者的意思。當亞當和夏娃得著他們頭生的孩子該隱的時候，我們可以想像他們的喜悅和興奮，相信他們那時怎樣也無法想像，這個可愛的小孩將來長大會成為一個殺弟的謀殺犯！人類歷史的第一頁，從該隱開始就是用人血寫成的了。

該隱妒忌弟弟亞伯，最後甚至謀殺了他，外表的原因就是因為上帝沒有看中該隱和他的供物，卻看中亞伯和他的供物。為什麼上帝沒有看中該隱和他的供物，而看上亞伯和他

的呢？該隱獻上自己種地所得的土產，這難道不是很好嗎？單從人的角度來看該隱的供物是不錯的，但真正的問題不在供物，而是那獻供物的人！

上帝是聖潔的主，而人卻是罪人，所以人要來到上帝面前就必須有生物代贖受死，因為只有這樣人的罪才能得赦。亞伯是按照上帝的要求來到祂面前，他獻上的是血祭的供物，一方面見證自己是罪人及代贖的死，所以他和他的供物都蒙上帝悅納。

當該隱帶著他的土產來到上帝面前，就說明他拒絕用上帝要求的方法親近祂。該隱所獻的供物代表了上帝所賜的世界所有美麗的東西，但卻沒有血。當該隱拒絕以血祭為基礎的供物來到上帝面前，上帝只能拒絕他和他所獻的。這原則在新約也是一樣，只有藉著耶穌基督的犧牲及替代受死，我們才能親近上帝，並蒙祂所悅納。

創世記四章 6-7 節：「6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為甚麼生氣呢？你為甚麼沉下臉來呢？你若做得對，豈不仰起頭來嗎？你若做得不對，罪就伏在門前。它想要控制你，你卻要制伏它。』」經文告訴我們，上帝看見該隱的屬靈光景，並給他合適的警告及提醒。事實上，該隱不應該生氣，因為他確實做得不對，同時他犯的錯是可以更正的。問題就是他拒絕改正，反而選擇埋怨別人，就是他的弟弟亞伯！雖然上帝給該隱警告，但他已被自己的怒氣和罪所控制了，結果犯下大錯。

在創世記四章 9 節：「耶和華對該隱說：『你弟弟亞伯在哪裏？』他說：『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弟弟的嗎？』」「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弟弟的嗎？」這是聖經中記載的第一句謊言！這話也反映出人心的冷酷無情，這是不是也是我們的問題呢？

思想：

1. 有一種罪我們要特別提防，就是對家人造成傷害的罪，這可以是身體的傷害，也可以是心靈的，也許是我們有意無意中犯的，我們若不好好對付這罪，最親愛的家人也會變成最大的仇人。

2. 該隱拒絕悔過和帶著血祭來到上帝面前，因為他覺得認罪是自貶身價的事，他所欠缺的是：謙卑、信心和順服。你有他這個問題嗎？

第 18 日

一個沒有上帝的文明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四 17-24

17 該隱與妻子同房，她就懷孕，生了以諾。該隱建造一座城，就照他兒子的名字稱那城為以諾。18 以諾生以拿，以拿生米戶雅利，米戶雅利生瑪土撒利，瑪土撒利生拉麥。19 拉麥娶了兩個妻子：一個名叫亞大，一個名叫洗拉。20 亞大生雅八；雅八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21 雅八的兄弟名叫猶八；他是所有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22 洗拉又生了土八·該隱；他是打造各樣銅器鐵器的工匠。土八·該隱的妹妹是拿瑪。23 拉麥對他兩個妻子說：亞大、洗拉啊，聽我的聲音；拉麥的妻子啊，側耳聽我的言語：大人傷我，我把他殺了；小孩損我，我把他害了。24 若殺該隱，遭報七倍，殺拉麥的，必遭報七十七倍。

創世記四章 17-24 節記載了該隱的七代族長，就是：該隱、以諾、以拿、米戶雅利、瑪土撒利、拉麥、雅八和他的弟妹。創世記的作者記敘該隱的七代，表明上帝遵守了祂的諾言，保護了這本該被處死的兇手，以致他可以生兒育女，一代一代的流傳下去。上帝不單在刑罰中仍施恩典，且是「信實」的，必履行祂說過的話。

該隱後代的家譜讓我們看到罪惡勢力的可怕，亞當的後人一代比一代殘暴。該隱成為人類第一個謀殺犯，他因嫉妒而把胞弟殺死。該隱的後代拉麥不但實行多妻，且為人驕傲兇殘，若有人得罪他，就算是未成年的小孩，他都會下毒手害他。

所以我們不要輕視罪惡的可怕，罪惡的殺傷力及影響是非常強的，是可以一代傳一代，並以倍數增加的。我們要曉得人類文明發達、科學進步，並不等於人的本性會改變或道德品格會相應提高，往往因為人以為自己這麼了不起，就愈驕傲和愈不覺得需要上帝。

該隱的後代建造城市，他們建立文化與文明，但卻是一個沒有上帝的文明！當人類社會拒絕上帝和拒絕接受祂律法的約束，就會產生一個外表看來偉大、先進的文明，但卻是一個邪惡、殘暴、不仁的社會。這樣的社會也是一個無根的文明，因為沒有上帝，只有人本主義，建立的也是一個世俗文化，當中各人作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人雖然生活在一起，但卻不是一個社群，不單不會互愛互助，彼此關愛，更是各懷鬼胎，自求福氣，眾人都以追求自己的好處為唯一目的。

通過亞當七世孫拉麥的誇耀，我們可見人類文明和文化的進步並不等於人可以遏制罪惡，相反的，文明愈提高，道德就愈低落，罪惡更擴張。創世記四章 23-24 節：「拉麥對他兩個妻子說：亞大、洗拉啊，聽我的聲音；拉麥的妻子啊，側耳聽我的言語：大人傷我，我把他殺了；小孩損我，我把他害了。若殺該隱，遭報七倍，殺拉麥的，必遭報七十七倍。」

拉麥不單多妻，且充滿毒恨，視人命為草芥，他更為自己的暴力與殺人而誇口，這是何等的傲慢和殘暴。這樣的文明是一個可怕的文明，因為這樣的文明沒有上帝和上帝的話的指導。聖經教導基督徒要為所居住的城求平安，所以作為信徒的我們有責任藉生活和言行來影響當地的社會與文化。

首先我們要為所居住的地方代禱，也為掌權者祈禱，求主施恩賜下平安！第二就是「消極」地不犯罪，然後更要「積極」地去愛人如己，我們不單要彼此守護，更要彼此相愛！

思想：

1. 今天你有嘗試以聖經的價值觀和道德觀來影響你所居住地方的文化嗎？還是你反過來被它影響呢？
2. 文化更新及改變是應該從我們家開始的，你希望你的家庭有一個怎樣的家庭文化呢？

第 19 日

敬虔的後代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四 25-26

25 亞當又與妻子同房，她就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塞特，說：「神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因為該隱殺了他。」**26** 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時候，人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

創世記第四及五章，記載人類歷史初期的兩個不同的文明，一個是不敬畏上帝的人所建立的文明，另一個是敬畏上帝的文明。我們今天讀的四章 25-26 節就是經文轉折的地方，從第四章開始到第 24 節記載了該隱和他不敬虔後代的歷史，從我們今天所讀的第四章 25-26 節開始就記載了從塞特開始的敬虔的後代。

這兩個族群和他們所建立的文明都是亞當的後裔，但卻是兩個完全不同及互相敵視的族群！事實上，在創世記三章 15 節中，上帝詛咒蛇的宣告已經預言這事：「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

蛇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在三方面對敵為仇，首先就是蛇與女人為仇；第二方面便是蛇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就是不敬虔的人和敬虔的人為仇；第三方面就是撒但本身和女人至終的後裔——耶穌基督為仇。

從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至第五章全章，亞當的第三個兒子塞特繁衍出一個與該隱後代截然不同的社會和文明。昨天我們在創世記第四章 20-22 節中知道該隱的後裔發展出不同的工具和器皿，建立了一個相對發達的文明，但卻是一個充滿兇殘、不義和暴力的社會。該隱後代的代表人拉麥不單開始多妻的婚姻制度，在第四章 23-24 節更以兇殘殺害人而對他的兩個妻子誇口，這是今天無上帝信仰和人本主義社會的雛型，這樣的文明以自我為中心，自大、驕傲，沒有憐憫，沒有饒恕。這文明不單失去敬畏上帝的觀念，連人應該愛護自己的弟兄和互相看顧的觀念也沒有了。

從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開始，創世記的作者就介紹另一個人類文明的開始，就是亞當從塞特所出的敬虔一族，塞特的後代一直延伸至挪亞時代。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亞當又與妻子同房，她就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塞特，說：『神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因為該隱殺了他。』」「塞特」原意是「擺放」、「立」或「根基」的意思，夏娃也說：「……神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25），所以「塞特」就是「女人的後裔」（創第三章 15 節）和人類新開始的基礎。

創世記四章 26 節：「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時候，人開始求告耶和華

的名。」塞特替他的兒子改了一個特別的名字，就是「以挪士」，意思就是「軟弱的」或「必死的」，這可以說是塞特後裔的特點。塞特認識到人的軟弱及有限，這與該隱和他的後代的驕傲和自誇是完全相反的。認識人和認識上帝是連在一起的，當人真的認識自己的軟弱和有限後，就會「…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這也是敬虔族裔的標記，我們不單自己敬拜真神，也呼籲及邀請其他人與我們一起敬拜上帝。

思想：

1. 你以為上帝敬虔的族裔有什麼特徵呢？
2. 在基督徒的生活行事中，最首要的是什麼呢？

第 20 日

亞當的後代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五 1-32

1 這是亞當後代的家譜。當神造人的日子，他照著自己的樣式造人。2 他造男造女。在他們被造的日子，神賜福給他們，稱他們為人。3 亞當活到一百三十歲，生了一個兒子，形像樣式和自己相似，就給他起名叫塞特。4 亞當生塞特之後，又活了八百年，並且生兒育女。5 亞當共活了九百三十年，就死了。6 塞特活到一百零五歲，生了以挪士。7 塞特生以挪士之後，又活了八百零七年，並且生兒育女。8 塞特共活了九百一十二年，就死了。9 以挪士活到九十歲，生了該南。10 以挪士生該南之後，又活了八百一十五年，並且生兒育女。11 以挪士共活了九百零五年，就死了。12 該南活到七十歲，生了瑪勒列。13 該南生瑪勒列之後，又活了八百四十年，並且生兒育女。14 該南共活了九百一十年，就死了。15 瑪勒列活到六十五歲，生了雅列。16 瑪勒列生雅列之後，又活了八百三十年，並且生兒育女。17 瑪勒列共活了八百九十五年，就死了。18 雅列活到一百六十二歲，生了以諾。19 雅列生以諾之後，又活了八百年，並且生兒育女。20 雅列共活了九百六十二年，就死了。21 以諾活到六十五歲，生了瑪土撒拉。22 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與神同行三百年，並且生兒育女。23 以諾共活了三百六十五年。24 以諾與神同行，神把他接去，他就不在了。25 瑪土撒拉活到一百八十七歲，生了拉麥。26 瑪土撒拉生拉麥之後，又活了七百八十二年，並且生兒育女。27 瑪土撒拉共活了九百六十九年，就死了。28 拉麥活到一百八十二歲，生了一個兒子，29 給他起名叫挪亞，說：「在耶和華所詛咒的地上，這個兒子必使我們從工作和手中的勞苦得到安慰。」30 拉麥生挪亞之後，又活了五百九十五年，並且生兒育女。31 拉麥共活了七百七十七年，就死了。32 挪亞活到五百歲，生了閃、含和雅弗。

創世記五章 1-32 節全章是亞當的家譜，包括了十個人的名字，由亞當直至挪亞；在歷代志上一章 1-4 節的以色列人族譜中也記錄了這家譜的人物，而該隱和他後代的家譜就沒有記錄，所以這是亞當敬虔的後代的族譜。

家譜是很古老的文學類型，它是一張「名單」，將家族重要的人記錄下來，也會將羞辱家門或不配的人排除開去，對於有貢獻、能成典範的人就多講一些，這是家譜的文學技巧，但對於傳達資料卻十分有用。家譜說明各人的來源和他與所屬宗族的關係，所以家譜是十分重要的文獻。

名字能記錄在家譜中是被接受及肯定的榮譽，相反的，假若名字在家譜中被刪除就是最大的懲罰和否定，該隱和他的後代就沒有被記在亞當的家譜中，因為他們不是亞當敬虔的後裔。

創世記第五章用了垂直式（vertical/linear）的手法來寫家譜，就是一代一代的記錄，每一代只選擇一個人為代表人物，這裏記錄的是亞當蒙揀選的後代的家譜。這家譜中有兩個人更被記錄在新約希伯來書 11 章的信心偉人的名單中，就是以諾（五章 21-24 節）和挪亞（五章 32 節）

創世記第五章 22 節說「以諾…與神同行三百年…」，24 節再說一次以諾「與神同行」，說明以諾是塞特這敬虔家族中特別出色的「屬靈偉人」。「與神同行」表示他與上帝同心、相交和關係親密（摩三 3）。聖經更說：「…以諾與神同行，神把他接去，他就不在了。」（創世記第五章 24 節）；希伯來書十一章 5-6 節更清楚地說明：「以諾因著信，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

信心是「屬靈偉人」的標記。哥林多後書五章 7 節告訴我們：「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希伯來書十一章 7 節告訴我們有關挪亞「建造方舟」的事：「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他未見的事，動了敬畏的心，預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挪亞給我們立下一個憑信心與上帝同行的榜樣，他不倚靠自己的聰明，單單相信上帝，當祂告訴他應作的事，他就相信及跟從。

思想：

1. 你的名字是否被列在上帝敬虔一族的家譜中呢？
2. 長命百歲並不是最大的福分，能夠和上帝同行，且被祂接走才是！你願意一生與上帝有親密同行的關係嗎？

第 21 日

審判的開始

作者：曾錫華

經文：創世記六 1-12

1 當人開始在地面上增多、又生女兒的時候，2 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挑選，娶來為妻。3 耶和華說：「人既屬乎血氣，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然而他的年歲還可到一百二十年。」4 那時候有巨人在地上，後來也有；神的兒子們和人的女子們交合，生了孩子。那些人就是古代的勇士，有名的人物。5 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大惡極，終日心裏所想的盡都是惡事，6 耶和華就因造人在地上感到遺憾，心中憂傷。7 耶和華說：「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都從地面上除滅，因為我造了他們感到遺憾。」8 只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9 這是挪亞的後代。挪亞是個義人，在他的世代中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10 挪亞生了三個兒子，就是閃、含和雅弗。11 這地在神面前敗壞了，地上充滿了暴力。12 神觀看這地，看哪，它敗壞了，因為凡血肉之軀在地上的行為都敗壞了。

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六章 1-12 節的主旨就是解釋為甚麼耶和華要用洪水毀滅世界，原因就是因人犯罪，罪惡滔天，所以上帝要用洪水來執行刑罰。創世記的作者用了差不多四章的經文來記述上帝用洪水毀滅世界，可見洪水事件的重要性。

創世記第六章 1-4 節是轉接的經文，一方面總結洪水審判世人前的歷史，另一方面就呈現人類墮落腐敗的情況，說明是因為人類墮落，所以洪水要來審判世人。

作者用強烈對比的筆法把創世記第一至第十一章的主題表明出來。創世記六章 1 節提到：「當人開始在地面上增多」（第 1 節），但在第七節就說「耶和華說：『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都從地面上除滅…』」（第 7 節）。上帝賜福人，叫人生養眾多（創一 28），但可惜的是，人在地上多起來，罪惡也因此增多，人也因此要從地上被除滅。

這段經文有一個難解的問題，就是創世記六章 1-2 節中的「神的兒子」和「人的女子」究竟是誰？解經家及學者有不同的說法，但最自然的解釋就是「神的兒子」是指屬於塞特敬虔的後裔的男人，而「人的女子」就是屬於不是塞特後裔的不敬虔族裔或不信上帝的女人。六章 2 節的「神的兒子」是最接近原文的翻譯，《當代聖經》把它翻作「虔誠人的後代」也是可取的。

因此六章 2 節的「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挑選，娶來為妻。」，當時那些「虔誠人的後代」（就等如我們今天的基督徒）竟然因不信女子的美貌而與她們結合，並且生兒養女。上帝為要保全人類敬虔族裔的完整性，不被罪惡所污染，而採取激烈的

行動。

創世記第六章 5-12 節就明確說明為什麼上帝要毀滅凡有血氣的。第六章 5-7 節，作者用了「擬人法」的文學手法來描述耶和華見人的敗壞而傷痛。第六章 5 節，「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大惡極，終日心裏所想的盡都是惡事」。上帝起初「造成」的一切都是「好」的，但現在人心中所「計劃」的卻是「惡事」，也就是當時的人每時每刻都犯罪，不單是行動或行為上犯罪，連「思想」上也在犯罪。

第六章 6-7 節，「耶和華就因造人在地上感到遺憾，心中憂傷。耶和華說：『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都從地面上除滅，因為我造了他們感到遺憾。』」「遺憾」一詞也有翻譯作「後悔」，這是文學寫作「擬人法」的手法，就是把上帝描述成與人一樣的有「憂傷」和「後悔」的情感。重點是說明，上帝是不願用洪水去刑罰人的，但因為人實在罪大惡極，令祂傷心和難過，只好用洪水去刑罰人和除滅地上的一切生物。

創世記第六章 8-10 節就解釋為什麼上帝會揀選挪亞建方舟，這是因為挪亞是一個義人，他雖然生活在邪惡的世代，但他卻能出淤泥而不染。第六章 9 節形容挪亞「…是個義人，在他的世代中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在那世代，耶和華所見的盡都是罪惡，但在遍地黑暗中，祂卻看見閃亮的挪亞，因此挪亞被耶和華選中，去完成祂救恩的計劃，為人類歷史揭開新的一頁。

思想：

1. 我們今日生活在「恩典」的時代，但千萬不可隨意犯罪，因為上帝是會為了我們的好處而管教我們的。
2. 假若我們潔身自愛，不隨波逐流，就會像挪亞一樣得蒙上帝憐憫，又成為別人的祝福。